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之 補充協議 及 恢復股份買賣

啟和補充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該等公佈及該通函。

經啟和協議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後，啟和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訂立啟和補充協議，以更改本公佈所載啟和協議的若干條款及條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的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詞彙及術語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啟和協議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後，啟和(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訂立一項補充協議(「啟和補充協議」)，以更改啟和協議的若干條款及條件。

啟和補充協議

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訂約方

賣方： 啟和
買方： 本公司

訂約方同意更改啟和協議的若干條款及條件如下：

生效日期

1. 在獲得有關主管機關的所有必需批文以完成Worldwide與亞洲開發銀行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之股份過戶協議之情況下，啟和協議的生效日期將推遲至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生效日期」）；

完成日期

2. 在獲得有關主管機關的所有必需批文以完成Worldwide與亞洲開發銀行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之股份過戶協議之情況下，收購啟和銷售股份將於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及／或豁免後且啟和銷售股份的過戶變更登記的所有相關手續已經完成辦理之日完成，惟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五日或訂約方協定之其他日子；

亞洲開發銀行是一間國際開發金融機構，並為本公司及海航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於完成Worldwide與亞洲開發銀行之間的股權轉讓後，才完成收購啟和銷售股份是為獲得亞洲開發銀行（作為海航機場之股東）支持本公司收購啟和銷售股份。

本公司認為，Worldwide與亞洲開發銀行之間的股權轉讓對海航機場之正常運作並無任何影響。

代價之支付方式

3. 本公司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支付收購啟和銷售股份的全部代價；
4. 若在本公司支付部份或全部代價後啟和違反啟和協議，且在本公司要求啟和就違約行為作出補救而發出的通知之日期起30日內仍未作出實質性的補救，從而導致啟和協議的目標無法實現或啟和協議無法繼續履行，本公司有權要求啟和退還其全部已支付的代價，並向本公司賠償按以下方式計算之金額：－

已支付代價 × 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定存存款利率 × (付款日期起至退款日期止期間之天數) / 360

先決條件

5. 啟和協議將於上文第1段所界定之生效日期生效。

終止

6. 全部代價款項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支付予啟和。若在支付啟和銷售股份的全部代價後，非因任何一方的違約的原因而股權轉讓無法在交易完成日期之前完成，雙方應就終止及退還本公司已支付的轉讓啟和銷售股份全部代價等事宜進行善意協商。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概無啟和協議的其他重要條款及條件發生變動。

訂立啟和補充協議之理由

啟和並未就啟和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得其股東之批准以及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未支付預付款項。為繼續進行收購事項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本公司與啟和已開展進一步磋商。

經恰當磋商後，本公司與啟和同意訂立啟和補充協議，以促使落實收購啟和銷售股份。

董事會之意見

透過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董事獲授權批准、簽署或簽立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並為實行啟和協議或就啟和協議採取彼等可能認為必要或恰當之一切有關步驟。

董事會認為，啟和補充協議內所作條款及條件之變更對啟和協議並不構成重大變更，乃由於收購目標及啟和銷售股份之總代價保持不變。

董事會認為並根據其中國律師之意見，啟和協議並未生效。根據啟和協議，啟和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前生效乃啟和銷售股份的股權轉讓的過戶及變更登記的先決條件之一。董事會認為，由於啟和於本公佈日期尚未獲得其股東之批准，啟和協議仍未生效且董事會認為啟和協議仍然有效，而達成啟和協議下之先決條件的時間相應延長。

根據上述理由，董事會認為，訂立啟和補充協議毋須獲得股東之批准，而該等變更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上午九時四十二分起於聯交所主板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邢周金

中國，海口市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十一位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亞輝先生、梁軍先生、邢喜紅女士；四位非執行董事：胡文泰先生、張漢安先生、陳立基先生、燕翔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馮大安先生。

* 僅供識別